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进展 暨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力泰”）于2019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信息集团”）基于对公司发展的强烈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00万股，不超过合力泰总股本的1.16%，且增持不低于1,800万股。

2、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止至本公告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截止至2019年12月12日，电子信息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2,500,027股，占合力泰总股本3,116,416,220股的0.40%。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增持前，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公司469,246,60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5.06%，根据2018年12月10日签订的《文开福与电子信息集团之表决权委托协议》，文开福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合力泰股份428,873,064股的表决权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电子信息集团行使。电子信息集团合计拥有公司898,119,669股股份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8.82%。

(二) 电子信息集团在 2019 年 11 月 22 日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三) 电子信息集团在 2019 年 11 月 22 日前 6 个月未发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发展的强烈信心，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和金额

电子信息集团计划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600 万股，不超过合力泰总股本的 1.16%，且增持不低于 1,800 万股。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

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实施增持计划。

(四)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五)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

电子信息集团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按照增持计划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一) 2019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电子信息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12,500,027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16,416,220 股的 0.40%。

(二)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电子信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69,246,605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16,416,220 股的 15.06%；本次增持 12,500,027 股后，电子

信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1,746,6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46%。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二）电子信息集团在实施增持计划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行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关于增持合力泰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